

113年5月公告新增「阿扶巴汀」農藥使用方法於茶樹簡訊

文/楊小瑩*、林秀榮
(*電話：049-2753960轉611)

農業部於113年5月27日農授防字第1131876003B號公告修正「阿扶巴汀」農藥使用方法及其範圍，本次公告中新增「75 g/L (7.5% w/v) 阿扶巴汀水分散性乳劑 (DC)」於茶樹防治薊馬類害蟲之使用方法 (表1)。

阿扶巴汀為阿巴汀 (Abamectin) 和阿扶平 (Afidopyropen) 之混合劑，作用機制為 IRAC - 9D/6。目前茶薊馬類已核准登記使用之防治藥劑包含8種有效成分：脫芬瑞 (IRAC - 21A)、賜派滅 (IRAC - 23)、亞滅培 (IRAC - 4A)、可尼丁 (IRAC - 4A)、達特南 (IRAC - 4A)、益達胺 (IRAC - 4A)、賜諾特 (IRAC - 5) 及賜諾殺 (IRAC - 5)。阿扶巴汀作用機制與現行核准有效成分之作用機制皆不同，可提供農民更多不同作用機制之藥劑選擇，以降低田間蟲害抗藥性產生之風險。另外，衛生福利部已於113年3月29日衛授食字第1131300473號令修正公告殘留容許量標準中，增訂阿扶平於茶類之容許量為2.0 ppm，農友可放心使用。

此外，農業部於113年5月31日農授防字第1131876031A號公告修正「阿巴汀」農藥使用方法及其範圍，新增2%阿巴汀水懸劑 (SC) 劑型，為較原本乳劑 (EC) 更安全之劑型，可降低農民用藥時的暴露風險，此藥劑為登記在茶樹上防治銹蟬類害蟲 (表2)。

表1、「75 g/L (7.5% w/v) 阿扶巴汀水分散性乳劑 (DC)」於茶樹之農藥使用方法

作物名稱	病蟲名稱	每公頃每次用量	稀釋倍數	使用時期	施藥間隔 (天)	施用次數	安全採收期	注意事項	茶類殘留容許量
茶	薊馬類	0.63 公升	2,400	害蟲發生時開始施藥	7	共2次	7	1.植株修剪後新芽萌發時易發生蟲害。 2.避免開花期使用。	阿扶平2.0 ppm 阿巴汀0.1 ppm

表2、「2% 阿巴汀水懸劑 (SC)」於茶樹之農藥使用方法

作物名稱	病蟲名稱	每公頃每次用量	稀釋倍數	使用時期	施藥間隔 (天)	施用次數	安全採收期	注意事項	茶類殘留容許量
茶	銹蟬類	0.5-1.5 公升	2,000	害蟬發生時開始施藥	7	-	14	避免於開花期使用。	0.1 ppm

